

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现公布本单位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起止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洛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上级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切实履行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职责，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落实落细。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0 年，区政府办公室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3 条，全文电子化率 100%。制定《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洛江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泉洛政办〔2020〕17 号），指导区直有关单位完成 26 个试点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编制，推进洛江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专栏建设和信息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0 年度，区政府办公室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 件，依申请办结数为 4 件，无超期情况。其中，网络申请数为 4 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加强对全区各政府信息公开单位的日常指导，督促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单位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内容保障。在公文呈批过程中，同步确定其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三种信息公开属性，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率。

(四) 平台建设情况。区政府门户网站实现“一号登录”功能，并按照市政府网站统一技术平台要求完成 IPv6 改造，全面支持互联网协议第六版。

(五) 监督保障情况。继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举办全区政务公开工作专题培训，对全区从事政府政务公开工作的人员进行培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水平，为更好地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打下良好基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6	6	1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	0	0	0	0	0	0	0

		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维 持	正 纠	结 果	审 结	维 持	维 持	纠 正	结 果	审 结	维 持	维 持	纠 正	结 果	审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为：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还需进一步规范，内容有待进一步丰富。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2021年，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一是紧密围绕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要求和工作要点，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二是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为抓手，对政府信息进行全面梳理和分类，确保政府信息“应公开、尽公开”。三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培训，不断提高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